# 石泉县公共租赁住房申请对象公示

为确保全县公共租赁住房分配公开、公正、公平、根据《安康市保障性住房管理实施办法》规定，经各村（社区）、镇人民政府初审，县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所对申请人提供的资料复核，现将截止2021年4月底，符合公共租赁性保障条件的全县各乡镇73户申请家庭名单予以公示，公示时间为2021年4月26日至2021年5月2日。公示期间，对公示申请资格有异议的，可通过电话或书面形式向县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所举报，公示无异议的，进行轮候安排。

举报电话：0915-6328148（石泉县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所）

附件：石泉县公共租赁住房申请对象名单

石泉县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所

2021年4月25日

石泉县公共租赁住房申请对象名单

杨明亮 王仕松 胡传平 吴知勇 周才明 刘长艳 阮 倩 张长满

徐兴明 陈星汉 胡军传 程益双 周传保 康吉兰 陈 涛 李 强

胡传华 叶晓会 阮连华 刘奎华 杨禄宣 庞大文 邓远志 李茂华

张龙山 蒋立艳 苟吉琴 陈小弥 叶方海 胡 俊 陈启连 冉茂敏

潘留平 甘立成 卢大芳 田 敏 江祝新 马念荣 李 瑶 赵 珊

杨正玲 代仲富 朱兵先 杨承兵 李相芳 吴定涛 吴尚顶 孟少芝

王方磊 向家菊 王 华 罗登慧 李瑞霞 陈 溪 陈维兵 王杰波

徐洪梅 吴先华 刘荣飞 蒋启勇 李术德 付方春 吕小波 黄义富

柯曾林 麻富平 吕永华 张明新 刘正军 陈发奎 黄露颖 刘小松

邹 涛